

聖金燈臺

第 235 期

2025.1

PDF 電子版

講解救道 · 造就靈命 · 探討聖工 · 實用研經

正如你們的天父是完全的

✍ 陳梓宜

在信仰旅程中體悟虛空

✍ 戴永富

人生宣言

✍ 黃志倫

聖潔

✍ 于中旻

迷戀世界的羅得

✍ 鄭盛光

查經講章大綱：生命之道

✍ 黃彼得

福音活頁：春倒福倒應顛倒

✍ 殷穎

福音活頁：恢復生命的尊貴與榮耀

✍ 杜嘉



《金燈臺》活頁刊第 235 期 PDF 電子版

免費索取・奉獻支持

本電子版由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製作和發布，目的是為《金燈臺》活頁刊提供一個離線電子版本。全文同載於《金燈臺》活頁刊印刷版和網站 <https://goldenlampstand.org> 歡迎個人讀者傳閱或分享本刊。文章作者和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保留所有出版權利。

出版：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H.K.) Ltd.
網站：<https://goldenlampstand.org>
電郵：info@goldenlampstand.org
社址：香港新界火炭坳背灣街 34-36 號 B 座 1313 室

January 2025 ©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H.K.)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金燈臺》活頁刊是一份雙月刊，由陳終道牧師創辦於 1986 年，以“講解救道，造就靈命，探討聖工，實用研經”為宗旨，主要服事在生命上追求長進的基督徒、事奉人員、長執、神學生、教牧同工等。

歡迎訂閱，費用全免。請到《金燈臺》網站了解更多：
<https://goldenlampstand.org/>

正如你們的天父是完全的

陳梓宜

經文：馬太福音十九章 16 至 22 節

有個人前來對耶穌說：“老師，我該做些甚麼善事，才可以得到永生呢？”耶穌對他說：“你為甚麼問我關於善的事呢？只有一位是善良的。如果你想進入永生，就遵守誡命吧。”他說：“甚麼誡命？”耶穌說：“不可殺人、不可通姦、不可偷盜、不可作偽證、要孝敬父母、要愛鄰如己。”那年輕人對耶穌說：“這一切我都遵行了，還缺少甚麼呢？”耶穌對他說：“如果你想要完全，就去變賣你的財物，分給窮人，你就必有財寶在天上，然後來跟從我。”那年輕人聽了這話，就憂傷地走了，因為他有很多財產。（太 19:16-22）

這個年輕財主希望得到永生。他認為自己已遵行了誡命：“這一切我都遵行了”，耶穌卻指出他尚有未做的事：要變賣他的財物分給窮人，還要跟隨耶穌。財主的故事不但講述有錢人想進入天國是多麼困難（太 19:23-24），不但指出作門徒是要捨棄一切去跟隨主（太 19:27-29）；在馬太福音的記述中，主耶穌對財主所說的“如果你想要完全”（太 19:21）更把這故事連繫到登山寶訓主耶穌對門徒的勸勉：

你們要完全，正如你們的天父是完全的。（太 5:48）

“要完全”的意思是甚麼？怎樣才算是“完全的”（τέλειος，太 5:48；19:21）？在登山寶訓和財主故事中，“要完全”與遵行神的吩咐有關，也與跟隨主耶穌有關。

完全遵行神的吩咐

在登山寶訓中，“你們要完全”這勸勉是主耶穌有關律法的教導之結語（太 5:21-48）。在舊約中，“你（們）要完全”同樣出現在有關遵行神的誡命和律例的記載，形容人在對耶和華的忠誠上“是完全的”（申 18:13），也形容人的心向着耶和華“是完全的”（王上 8:61），按着祂的律例行事為人，遵守祂的命令。由此可見，當主耶穌在有關律法之講論中提及“要完全”（太 5:48；19:21），其中一方面是指人的內心要完全忠於神，追求明白神在誡命中所顯示的旨意，全心全意按照神的旨意行事為人，程度甚至要達到禁戒那有違神旨的意念在自己內心產生（太 5:28）。

正如你們的天父是完全的

但耶穌教導門徒“你們要完全”的時候，還有下一句：“正如你們的天父是完全的”（太 5:48）。這反映“要完全”除了勸勉門徒要全心遵行神的旨意之外，還指出門徒要成為“完全的”原因為何：你們的天父“是完全的”。這句話作為一段有關律法之論述的結語，其意義好比利未記第十九章以“你們要聖潔，因為我耶和華你們的神是聖潔的”（利 19:2《和合本》）作為一段有關

律法之論述的起首語（註一）：就是讓神的子民明白，神作出各樣吩咐，是希望祂的子民活得像祂，如同祂一樣在行事待人上展現美德。聖經形容，“聖潔的神藉着公義自顯為聖”（賽 5:16，另譯），也就是說，神的聖潔藉着公義和公正等作為而彰顯。這位聖潔的神表示祂是那位在地上施行公義和仁愛的主，因為祂喜悅這些美德（耶 9:23）；公義和仁愛，正是神期望人在遵行律法時必須實踐的重要之事（太 23:23）。換言之，要聖潔因為天父是聖潔的，要完全正如天父是完全的，意思就是天父期望祂的子民跟隨祂，行祂自己所行所喜悅的事，展現各種美德。

跟隨主成為完全的人

馬太福音敘述年輕財主的故事時再次提及“要完全”。年輕財主認為自己已遵行一切律法；當他希望知道自己還有甚麼缺欠的時候，主耶穌就具體地告訴他：“如果你想要完全，就去變賣你的財物，分給窮人，你就必有財寶在天上，然後來跟從我。”（太 19:21）財主聽了之後憂傷離開，他捨不得變賣財物分給窮人，也不願跟隨主耶穌。在這故事中，“要完全”引發讀者以“要完全正如天父是完全的”來思考作基督門徒的意義：跟隨主耶穌，就是效法主耶穌的榜樣，作個蒙神喜悅的人。

年輕財主的憂傷反映他明白甚麼是主耶穌所提到的“要完全”。他認為自己已遵行了誡命：“不可殺人、不可通姦、不可偷盜、不可作偽證、要孝敬父母、要愛鄰如己”（太 19:18-19）。但當主耶穌對他說要把財物分給窮人時，他立即知道自己的不足，因為他實在不願把自己的大量財產慷慨施予窮人；而神的律例和誡命，是包括憐恤和關顧窮人的。事實上，記載

“要愛鄰如己”的利未記第十九章，就吩咐神的子民要用財產（不可割盡莊稼或摘盡果子）來關顧窮人和寄居者（利 19:9-10）；不但要愛鄰如己（利 19:18），也要愛寄居者如同自己（利 19:34）。神吩咐祂的子民要遵行這“一切”律例（利 19:37）。祂如此吩咐，因為祂自己也是這樣行：“祂為孤兒和寡婦施行公義；祂愛寄居者，給他們食物和衣服。你們也要愛寄居者...”（申 10:18-19，另譯）主耶穌向財主提出要把財物分給窮人，正是提醒財主，遵行誡命就是跟隨神，行在祂的道路中，如同神所作的以公義和仁愛待人；要聖潔因為天父是聖潔的，要完全正如天父是完全的。

因此，如果想要完全，就必須到耶穌那裏去跟隨祂（太 19:21），到耶穌那裏去負祂的軛，向祂學習（太 11:28-30），因為耶穌就是神所喜悅的愛子。在聖經中，“完全的”正是用來描寫那與神同行、蒙神喜悅的人（創 6:9；17:1）。雖然馬太福音沒有用“完全的”來描述耶穌，但就三次記載耶穌是神所喜悅的。祂是神所喜悅的愛子，履行一切的義（太 3:15-17），一生按照天父的旨意而行（太 26:39）；祂是神所喜悅的兒子，施行公義（太 12:18），實踐仁慈和憐憫（太 12:1-15）；祂是神所喜悅的愛子，門徒應當學習祂的教導，效法祂的榜樣，單單聽從祂（太 17:15）。主耶穌的教導和生命榜樣，使我們明白如何跟隨祂遵行天父的旨意，活出蒙神喜悅的人生。

有關“要完全”的思考和實踐

在馬太福音兩段有關“要完全”的經文中，均可見主耶穌對所有跟隨祂的人的教導，是要徹底地遵行神的吩咐，甚至是在人看來那是不可能的（太 19:26）。這種看似的不可能，正好讓

我們明白，在遵行神的誡命上，人總不會是“這一切我都遵行了”；這看見能幫助我們不至於自以為義。自以為義的人往往忽略神在律法中所顯明的旨意；例如路加福音記載的那個律法專家，想在遵行“愛鄰如己”一事上證明自己為義，只顧追問“誰是我的鄰人”，就忽略了這誡命的重點其實是要人去愛和憐憫（路 10:25-37）。更甚者，有些人在遵守誡命的理解上自以為是，以為按照他們那樣做就是滿足了律法的要求，他們卻不知自己其實是撇棄了神的誡命（太 15:1-6）。“要完全”提醒我們，在遵行主的教導之事上，總要謙卑省察自己的不足不是。

這種不足其實讓我們體會，信徒的生命總有成長的空間，這空間是無限的，可以讓我們一直持續成長，生命變得越來越像主。在這持續成長的過程中，有時會在某些方面出現掙扎；當我們在掙扎中有所突破，就更趨完全。每個人的生命不同，信仰成長的經歷和面對的掙扎也不一樣。對那年輕財主而言，“要完全”的實踐，是要變賣他的財產分給窮人，並且跟隨主。對那些面對仇敵迫害的人而言，“要完全”的實踐，是在愛人的方面有所突破，不但愛那些愛自己的人，而且更進一步以仁愛善待仇敵，“為那些迫害你們的人禱告”（太 5:44）。而對於那些遇到別人得罪自己的，雖然他們可能已經多次寬恕，但還是可以有所突破，不以為寬恕直到七次就是足夠，而是學習總要寬恕（太 18:21-22）。這些看似極端且叫人感到難以接受難以實踐的教導，其實反映了信徒在跟隨神的道路上的生命成長是沒有極限的；這些教導的目的是要引導我們成為完全，正如天父是完全的。因此，當主耶穌論到愛仇敵的時候，是引導我們明白和效法天父的仁愛：“祂使太陽照好人，也照壞人；降雨給義人，也給不義的人”（太 5:45）。而當主耶穌論到寬恕的時候，

同樣是引導我們效法天父；天父寬恕了我們，我們也要寬恕那得罪我們的人：“你哀求我，我就免了你所有的債；難道你不該像我憐憫你一樣，憐憫你的同伴嗎？”（太 18:32-33）要效法天父，跟隨主耶穌，完全遵行主的吩咐，因為祂是完全的，而祂要賜給我們的生命成長是豐富無限度的。

“如果你想要完全，就...，然後來跟從我。”如果今日主耶穌對你我說這話，當中的內容會是甚麼？但願我們在聖靈的引導下明白主對我們各人的期望，知道自己此刻在生命上有哪方面需要成長和突破，到主耶穌那裏去向祂學習，效法祂的榜樣行事為人，在新的一年靈命繼續進步，活得更像天父，蒙祂喜悅。



（註一）馬太福音 5:48 與 19:21、申命記 18:13 和利未記 19:2 的經文參照，可見於希臘文新約 Nestle-Aland 校勘本馬太福音 5:48 旁註。

作者為金燈臺出版社總幹事兼總編輯。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本文的經文錄自《新漢語譯本》。

在信仰旅程中體悟虛空

“道成肉身與虛空的人生”系列之一

戴永富

傳道者說：“虛空的虛空，虛空的虛空，凡事都是虛空。”“我見日光之下所做的一切事都是虛空，都是捕風。”（傳 1:2、14）

傳道書的信息能幫助我們更深刻明白道成肉身的意義。藉着感受人類生活的虛空，信徒才能更深入瞭解基督的使命與信徒的人生意義。

基督徒相信他們已經從虛空的人生中被買贖出來，但信徒中還有多人並不清楚：

1. 為甚麼相信基督就能把我們從虛空的人生中拯救出來？
2. 虛空在人生中的表現是甚麼？
3. 從虛空中被拯救之後，我們在世上的生活是否還是虛空或充滿苦難呢？

信徒若發現以上問題很難回答，這意味着他們只知道生命的答案（“基督是道路”），卻不理解將他們帶到這終極答案的問題究竟是甚麼。所以，信徒要自問：“要是基督確實是答案的話，那麼究竟哪些是祂所回答的難題呢？”實際上，當基督徒悔改時，神先向他們透露了答案（基督），然後神會讓信徒發現

那一切能帶領我們確認那終極答案的種種問題。這麼說，信徒所經歷的挫折和苦難是他們追求並肯定基督這答案的方法。通過各種掙扎，神要告訴信徒，除非被基督自己充滿，否則世上一切事物無法使我們得到真正的滿足。這邏輯與成功神學大相徑庭：基督徒的生活並非安逸或無痛苦的生活，反而是要略嘗虛空的滋味的。但虛空並非目的，因它是神邀請基督徒經歷和欣賞基督這終極答案的方式。

傳道書所述的“虛空”

那麼，傳道書的“虛空”到底是甚麼意思呢？有人將它解釋為“虛無”，意即人生的很多方面雖有時看似幸福，但終究沒有意義，所以這些事物能引誘或欺騙人。人最終會發現，所得到的智慧與財富無法滿足自己的心；一切好像是小孩的玩具一樣：起初似乎很有魅力，後來卻不過爾爾。由此，現實或人生之所以是虛空的，是因它會使人失望而上當。這種解釋沒有錯，但“虛空”（原文）也可以理解為“妄誕”或“荒誕”

（“absurdity”，註一）。荒誕是指我們合情合理的期盼或欲望被無情的現實所破壞的狀態；是指理想或意願與殘酷現實的矛盾（就如諺語“心比天高命如紙薄”）。傳道書的內容能抓到或反映出我們對人生的荒誕表現的費解：

人人都認為獲得聰明智慧是很可貴的，但傳道者卻說：“多有智慧，就多有煩惱；加增知識，就加增痛苦。”“我又看見在日光之下，跑得快的未必得獎，勇士未必戰勝，智慧的未必得糧食，精明的未必致富，博學的未必得人賞識，因為時機和際遇左右眾人。”（傳 1:18；9:11《新譯本》）這讓人想起蘇東坡

的詩：“人皆養子望聰明，我被聰明誤一生；惟願孩兒愚且魯，無災無難到公卿。”

此外，身為萬物之靈的人與動物遭受同樣的命運。傳道書的作者說：“因為世人遭遇的，獸也遭遇，所遭遇的都是一樣。這個怎樣死，那個也怎樣死，氣息都是一樣。人不能強於獸，都是虛空。都歸一處，都是出於塵土，也都歸於塵土。誰知道人的靈是往上升，獸的魂是下入地呢？”（傳 3:19-21）

更甚者，行動遲緩、沒有知識理性的大海龜能活到兩百歲；然而，作為神形象與樣式的人類卻“七十古來稀”，這難道不荒誕嗎？再說，有些有智慧並一輩子做好事的人英年早逝或困苦流離，卻有惡人和懶漢能壽終正寢或悠然自得。傳道書作者寫道：“有義人行義反致滅亡，有惡人行惡倒享長壽，這都是我在虛度之日中所見過的。”（傳 7:15）有人開個玩笑：“正人君子吃了一點肥肉就得心臟病，貪官污吏總是花天酒地卻終生沒有糖尿病也沒有膽固醇。”這句話雖然頗為誇張，但不是完全沒有道理的。

信徒所感受的“荒誕”

毋庸置疑，在日光之下生活讓人們灰心喪氣的失衡；而在信仰的生活中，信徒也能透過以下的事情清楚感受到日光之下的荒誕：

有些信徒感到納悶：“我們既然被稱作是神的兒女或神眼中的瞳仁，那又為何活在看似無休止的掙扎中？無論是從物質、健康、家庭等角度看，我們的生活好像不太幸福。”

有牧者或傳道人感到困惑：“我鞠躬盡瘁事奉（為了神而不僅是為了人），卻沒有得到任何酬報或認同。我被誤解，被誹謗，事工也失敗了。在教會的內憂外患中孤苦伶仃，‘像曠野的鵝鴨，又像廢墟裏的貓頭鷹’（詩 102:6《新譯本》）。”

或許有信徒會這麼嘆道：“我其實願意遵照神旨意生活，卻被疾病、罪惡、心理軟弱等一大堆問題挾制。人怎麼說基督徒的生活是得勝的生活呢？”

難怪一些信徒最後仰天吶喊：“一切盡是捕風捉影啊！”“做基督徒有何意義呢？”“神在哪裏？”儘管如此，這些消極的事其實有積極的作用；它們會讓信徒意識到：他們對已得之終極答案（即基督）尚未充分理解，因為他們還沒有體會到這答案也是針對人生虛空的問題。

讓“矛盾”為信心服務

問題是：信徒常利用他們所偏愛的經文或屬靈言語來“粉飾太平”，使他們對人生的苦難與挑戰置若罔聞，視而不見。許多信徒常以過度屬靈化的所謂正能量或積極思維來淡化或壓制那些挑戰信仰的難題，但這本來是一種逃避現實的駝鳥心態。在此，信徒所做的不是信靠神的話，而是出於不信或懼怕的自我保護。信心並非源於逃避現實的自我陶醉，而是離不開人對現

實的清醒接受和勇敢超越。因此，那些常與疑惑角力的人才能明白信心的力量：“我信，求你幫助我的不信！”（可 9:24 《和合本修訂版》）惟有對傳道書那些富有懷疑或悲觀色彩言語有所體悟，才可以讓信徒更有準備傳講神的話；否則他們的教導和傳道只是紙上談兵，或像約伯的朋友一樣成為令人愁煩的安慰者（伯 16:2）。

其實，除了傳道書外，聖經有多處誠實地表達了信徒的掙扎和不解。詩人直言不諱地哀嘆：“你使我們像給人宰吃的羊，把我們分散在列國中。你把你的子民廉價出售；他們的售價並沒有使你得到利益。”（詩 44:11-12 《新譯本》）也很真誠地說：“看哪，這就是惡人！他們既是常享安逸，財寶便加增。我實在徒然潔淨了我的心，徒然洗手表明無辜！因為我終日遭災難，每早晨受懲治。”（詩 73:12-14）聖經一方面說：“人算甚麼，你竟顧念他？世人算甚麼，你竟眷顧他？你叫他比天使微小一點，並賜他榮耀尊貴為冠冕。”（詩 8:4-5）另一方面也記載：“人算甚麼，你竟看他為大，將他放在心上，每早鑒察他，時刻試驗他？...為何以我當你的箭靶子？”（伯 7:17-18、20）世上的不信者、懷疑主義者或不可知論者（agnostic）有時比信徒更瞭解這些經文所傳達的矛盾和困惑。讀傳道書或其他相似的經文會令他們感到很驚奇，覺得聖經實在理解人的疑惑。

信徒難免經歷信心與失望的矛盾，但與不信者不同的是：信徒要在神話語的引導下以更大的信心使這矛盾為信心服務。在矛盾中敢於直視矛盾，同時勇於用矛盾增強信心而藉此超越矛盾；這就是十字架的精神。所以，信徒在掙扎中敢於直視痛

苦，但也勇於視痛苦為體會基督的信靠順服的機會，這樣他們就能用痛苦來增強信心而超越痛苦，這才是戰勝虛空之道。下一篇將會論述這勝利之道如何在基督耶穌的身上彰顯而成為信徒戰勝虛空的根基（下期續）。 

（註一）Michael Fox, *A Time to Tear Down & A Time to Build Up: A Rereading of Ecclesiaste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9), 30–31.

作者戴永富博士目前任教於美國創欣神學院。

人生宣言

黃志倫

經文：詩篇第一百二十七篇

如果不是耶和華建造房屋，建造的人就徒然勞苦；如果不是耶和華看守城池，看守的人就徒然警醒。

你們清早起來，很晚才歇息，吃勞碌得來的飯，都是徒然；因為主必使祂所愛的安睡。

兒女是耶和華所賜的產業，腹中的胎兒是祂的賞賜。年輕時所生的兒女，好像勇士手中的箭。

箭袋裝滿了箭的人是有福的，他們在城門口和仇敵說話的時候，必不至於羞愧。（詩 127:1-5）

有人形容人生就像一條賽道，有人的賽道比較長，有的比較短。但是人生賽道的長短不是我們能決定的，也不是最重要的；最重要的是，在人生賽道上，我們跑得如何。要如何跑人生賽道，其實取決於我們對生命和生活有怎樣的信念。

詩篇第一百二十七篇在整套十五篇上行之詩中，編排在最中心的位置。希伯來人創作詩歌的特色之一，就是把焦點編排在正中位置。如果用上山下山的圖象表達，正中的位置就是全段路程的最高峰，是個最適合插上旗幟來宣告成功的位置。也就是說，詩篇第一百二十七篇是上行之詩的核心宣告，宣告這條上行的信仰道路上的信念。

一·絕對相信

如果不是耶和華建造房屋，建造的人就徒然勞苦；如果不是耶和華看守城池，看守的人就徒然警醒。你們清早起來，很晚才歇息，吃勞碌得來的飯，都是徒然；因為主必使祂所愛的安睡。（詩 127:1-2）

經文中的“建造房屋”所指的到底是家居的房子，還是耶路撒冷聖城聖殿，還是比喻一生的生活，學者們有不同的看法，而我認為三者都是。以色列人曾經失去家園，失去房子、國家、聖殿、生活。所以對他們來說，無論是自己的房子，還是聖殿、國家、每天的生活，如果不是上帝許可，即使再努力打拼，都無法建造起來。同樣地，如果不是上帝許可，房屋和城池也不會在一夜之間消失。這一切事件的發生都在上帝的手中。上帝子民在上行旅程的焦點中宣告“如果不是耶和華...”，表示他們絕對相信一切都在耶和華上帝的手中；這是真信仰的表達。

詩中連續三次出現“徒然”：“徒然勞苦”、“徒然警醒”、“都是徒然”（詩 127:1-2）。徒然，不是沒有建造，不是沒有看守，而是即使有建造，有看守，到頭來還是白白建造，白白看守，付出了也沒有意義。以色列人這樣表達不是沒有原因的。他們經歷過最強盛的時期；掃羅、大衛、所羅門，都是輝煌的時期。但是他們也經歷過各種爭鬥，國家分裂，人民生活中在水深火熱之中。更大的打擊是，整個民族的生活連根拔起，被擄到其他國家，受盡羞辱。但是他們也經歷到上帝奇妙的作為，讓他們重返家園，重修被毀的城池，重建被毀的聖殿。經過這一切，他們對信仰有更成熟的體會：信仰的眼光不是只有當

下。因此，他們建立了人生宣言：“如果不是耶和華建造房屋，建造的人就徒然勞苦；如果不是耶和華看守城池，看守的人就徒然警醒。你們清早起來，很晚才歇息，吃勞碌得來的飯，都是徒然；因為主必使祂所愛的安睡。”他們已經學會無論是在逆境或順境都心中平靜，不怨天尤人，絕對相信，且能在這樣的環境中安睡。

如何理解“主必使祂所愛的安睡”？我以前是一個很難入睡的人；那時，我很嫉妒我的枕邊人能一躺就睡，而我卻需要翻來覆去好長一段時間才會入睡。以前，每當我讀到這節經文，我就很懷疑我是不是上帝所愛的。因為這裏說“主必使祂所愛的安睡”，我卻一直不能入睡，那是不是我不是上帝所愛的？難道失眠的人都不是上帝所愛的嗎？後來我明白了，原來“安睡”所指的不是很快入睡；這裏不是說“主必使祂所愛的一躺就睡”，而是說“主必使祂所愛的安睡”，描述的是一種絕對相信：因為絕對相信上帝在掌權，所以天塌下來當被蓋，還是可以安睡；因為知道我的房屋、城池、家庭、工作，我的一切，是順是逆，是生是死，上帝都在看顧，我就安然入睡。

上帝子民的人生宣言，第一是絕對相信，第二是傳承信仰。

二· 傳承信仰

因為絕對相信，所以能在房屋中歇息安然，家庭和睦，生兒育女。“兒女是耶和華所賜的產業，腹中的胎兒是祂的賞賜。”（詩 127:3）既然確信上帝的主權，那就相信有機會生兒育女完全是出於上帝的賞賜。這樣，孩子並不是自己的私有

物，而是上帝交給我們在地上管理的產業。在以色列人的教育理念中，不會把孩子塑造成自己期待的產品，因為他們知道孩子是屬於上帝的，所以他們會從小就把“上帝是你生命的主”的信念告訴孩子，與孩子一起尋求明白上帝要在孩子生命中的作為是甚麼。

以色列人對兒女的期望是甚麼？“好像勇士手中的箭”，讓“他們在城門口和仇敵說話的時候，必不至於羞愧”（詩 127:5-6）。他們看重的，是要讓孩子成為勇士手中的箭。有話說，虎父無犬子；前提是，我們必須先是虎，必須先是勇士。從信仰傳承的角度看，父母自己在信仰上必須先是個勇士，才可能把孩子塑造成為勇士手中的箭，然後帶着手中的這些箭，就是我們的孩子，去到城門口。當時的城門口不僅是個人來人往人多的地方，更是一個人們聚集辯論是非、審判對錯的地方。也就是說，要讓我們的孩子在城門口遇到敵對者的時候，能有正確的立場，散發光芒。這是勇士手中的箭，讓自己和自己的家族不至羞愧。上帝的子民就帶着這樣的人生理念，治理自己的家，讓信仰傳承下去。

我們要認清楚經文這裏所說的仇敵是誰，不要打錯人！否則就真的是徒然勞苦，徒然警醒。聖經裏每每提到仇敵，提到不義的人，指的是那些與上帝相違背的人，就是那些不按上帝的吩咐行事，不按上帝的心意生活的人。詩篇第一百二十七篇告訴我們，要好好訓練和教育上帝所賜給我們的孩子，就是上帝所交託給我們的產業，使他們成為勇士手中的箭。這些箭不是要去打倒在學校裏競爭的同學，不是要去打倒在職場上競爭的同事；我們不是要讓我們的下一代在社會上打倒別人，卻是

要讓他們懂得辨識上帝的心意，在面對與信仰相違背的情況時，有堅定的立場，成為信仰上的得勝者。

有一個小五學生，從小是在教會長大的，某天在學校接觸到道德相對主義的教導：老師教導他們要去接受和包容所有生活方式的選擇。這種教導讓孩子心中產生困擾：所有生活方式的選擇我都應該接受嗎？這孩子跟同學之間因此起了衝突。孩子的父親知道了，思想：“我要讓孩子去贏得這場辯論？還是要讓孩子持守信仰立場？”他就告訴孩子：“我們是生活在一個多元的社會，自然就會有各種看法。我們不可能要求別人都理解我們所信的。你要尊重你的同學，但是你也勇敢地表達自己的信仰。有堅定的立場是需要勇氣的，這是你成長成熟的過程。”

傳承信仰不是確保孩子有去教會做禮拜就足夠；如果真是這樣想，那就真的是徒然建造，徒然警醒。我們要傳承的不是去教會做禮拜的習俗傳統，我們要傳承的是有信仰立場的生命。不要只想到要讓孩子成為社會上的佼佼者，更要着意幫助他們成為信仰上的佼佼者；這才是勇士手中的箭。勇士對於手中的箭，絕對不會是讓箭自由發揮的，而是會緊緊地捉住它，磨它，燒它，修它，才可能成為鋒利光芒的利箭。對以色列人來說，能夠傳承信仰才是一生的榮耀。

總結

親愛的弟兄姐妹，我們要如何跑完自己的人生賽道呢？從詩篇第一百二十七篇可見，對於這群上行到聖殿敬拜上帝的以色列民來說，他們的人生宣言是，第一，絕對相信：無論環境

如何，或順或逆，都相信如果不是耶和華建造房屋，建造的人就枉然勞力。他們經歷了歷史和人生的各種遭遇，也就學習到為着一切發生的事情，絕對相信上帝在掌權。第二，傳承信仰：只要能將上帝的心意，將信仰的立場傳給下一代，那就一生無憾。

絕對相信，傳承信仰。或許我們可以考慮用這八個字，作為今生在世生活的人生宣言。

作者黃志倫牧師為新加坡長老會恩澤堂主理牧師。
本文是作者的講章摘錄。本文的經文錄自《聖經新譯本》。

聖潔

于中旻

基督耶穌道成肉身，行走在巴勒斯坦的土地上。祂行神蹟奇事，以滿有權柄的言語教訓人。顯然的，祂有許多與眾不同的地方；但使徒彼得向猶太人宣告：“你們棄絕了那聖潔公義者...你們殺了那生命的主，神卻叫祂從死裏復活了，我們都是為這事作見證。”（徒 3:14-15）

“聖潔公義者”！他的聽眾都知道是指誰說的。

聖潔，是神性的重要彰顯。聖潔，清楚的表明神。曾經迫害教會的掃羅，奇妙的蒙召皈主，成為使徒保羅。他到處向人展示絕不含糊的介紹信：“我向你們信主的人，是何等聖潔、公義、無可指摘。有你們作見證，也有神作見證。”（帖前 2:10）

基督徒稱為聖徒，當然的身分證是聖潔。

聖潔的品性，既使人敬畏，卻又吸引人。保羅敢於說自己聖潔，反映聖潔是可實踐於生活的。如此典型，在千百年後讀來，還是令人羨慕，想認識他，同他交往，絕不耽心會被他欺騙。

今天有些基督徒，自己不追求、不愛慕聖潔，反而對聖潔加以譏諷，表明生命有極嚴重的問題；不但對旁邊的人造成傷害，也影響聖工，有一天更要面對聖潔公義的主！

有一位年老的傳道人，為福音受了許多的苦難，如此把所信所行的，勸勉後輩：

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你要逃避少年的私慾；同那清心禱告主的人追求公義、信德、仁愛、和平。（提後 2:21-22）

這是使徒保羅致提摩太信中的話。“成為聖潔”是聖徒應該追求的，因為他認識主。據點算，聖經中提及“聖潔”有 650 次之多，真可說：“此經之所以為聖也！”神的旨意在此就顯明了。聖徒怎可忽略神的旨意呢！

聖潔的意思，是分別出來，歸主為聖。神是聖潔的，絕不容忍污穢卑賤。

價值觀。聖徒首先要正確知道，甚麼是寶貴，甚麼是卑賤，不可混淆。最卑賤的是罪惡；罪惡是卑賤的，也使人卑賤。世人誇口財富，地位；但要看那些東西是如何得來的。罪惡不義所得，如：貪污、行賄、偷竊—漏稅和走私是最惡劣的偷竊；不僅是偷個人，更是偷全人民，因為一人規避當盡責任繳納的稅賦，就增加了所有其他人的負擔。殺人害命是不當行為，墮胎也是殺人。淫亂是罪，離婚重婚是梯次性的多配偶，即是姦淫。所有不當而得的財物，雖然增多，仍然是卑賤、羞辱，都不能納入神的庫；作神管家的，絕不能接受這些財物，更不能去收取、丐求，羞辱神的聖名。“脫離卑賤的事”始於知道如何分別，然後成為寶貴器皿，由自潔而成為聖潔。

聖潔的神不接受不潔的人或不潔的物；因此，在獻祭之前，獻祭的人和祭物，都得先用水洗淨。但自潔是必要的過程，目的是要奉獻。聖徒必須了解“奉獻”的真意。獻祭要奉獻在祭壇上，歸主為聖。

人生觀。主人擁有所有的器皿，都有一個目的，就是達到那目的，“合乎主用”。聖經講到耶路撒冷城外的欣嫩子谷，或稱陀斐特，是丟棄各種各樣廢棄物件的地方，非常骯髒可憎惡；是“地獄”的可見代表。那些東西可以歸為一類，就是不能滿足主人使用的目的。所以基督徒人生觀，是要為主使用，對主有用。

使命觀。“預備行各樣善事”。蒙神預定、揀選、因信稱義的人，神在他們各人的身上，都有祂的目的：“我們原是祂的工作〔作品〕，在基督耶穌裏造成的，為要叫我們行善，就是神所預備叫我們行的”（弗 2:10）。基督徒都應該有此使命感，不僅禁戒不作惡事，還要行善，就是遵行主的旨意：“要愛惜光陰，因為現今的世代邪惡；不要作糊塗人，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弗 5:16-17）。因此，聖徒要為主焚燒，不能不冷不熱，作“教混子”。

但在這一切之先，要成為聖潔。

使徒保羅特別警勸哥林多教會，因為他們因富足而驕傲，照世人的觀念行事，常忽略聖潔。使徒引利未記的經文勸勉，兼有美好的應許：

“你們要從他們中間出來，與他們分別，不要沾不潔淨的物，我就收納你們。我要作你們的父，你們要作我的兒女。”這是全能的主說的。（林後 6:17-18；引自利 26:11-12）

神揀選少年耶利米，在最艱苦的環境中傳出人最難接受的信息，卻是最重要的信息。在執行這使命之前，耶和華對耶利米說：

“你若歸回，我就將你再帶來，使你站在我面前；你若將寶貴的和下賤的分別出來，你就可以當作我的口，他們必歸向你，你卻不可歸向他們。”（耶 15:19）

要分別為聖，是主揀選的意義；“站在主面前”，是蒙恩得侍立，等候差遣，也是蒙主使用的起步。

今天，主呼召“另有一個心志”的人，在末世為祂作口，呼喊人走上生命平安的正路，歸向祂而蒙恩惠。

有誰願意擔負主的使命呢？這時代的耶利米啊！你在哪裏？ 

作者于中旻博士為文宣士；[聖經網 AboutBible.net](http://AboutBible.net) 著者

迷戀世界的羅得

鄭盛光

經文：創世記第十三章

羅得是亞伯拉罕的侄兒。亞伯拉罕離開哈蘭的時候，帶着羅得一起，讓羅得隨同自己走上信心的道路（創 12:4-5）。羅得可以算是亞伯拉罕一手提攜的；但當羅得的財物漸漸多起來的時候，信仰開始變質，甚至與叔叔分道揚鑣。

一·羅得其人

1. 為爭美地而忽略感恩

羅得對亞伯拉罕理當念恩報恩，但他卻為了個人利益，厚顏無恥地和叔叔爭地。當叔叔給他選擇權時，他毫不客氣地選擇約但河最肥沃的平原。這是自私。貪婪使羅得變成一個忘恩負義，不懂得感恩的人。

2. 追求短暫而忽略永恆

羅得跟隨叔叔一路走來，理應從對方身上看見甚麼是更美的家鄉，甚麼是更值得追求的人生。亞伯拉罕一生有兩個標誌：築壇與帳棚。築壇強調以神為中心，帳棚強調在的日子是寄居的。世界再好，都不是久留之地。可惜，羅得看重的不是天上永恆的事物，他思念的是地上短暫的事物。

聖經說：“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因為你們已經死了，你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裏面。”（西 3:2-3）

3. 貪圖享樂而忽略屬靈的事

羅得漸漸挪移帳棚，最後定居在罪惡之城所多瑪（創 13:12-13）。他貪圖屬世的享樂，只為着自己肉體的好處打算；甚麼是信靠神，甚麼是與神同行，甚麼是客旅身分，對他來說已不重要。世事纏累他的心，使他看不清楚屬靈的價值觀。他效法世界，人生觀漸漸被世界同化，跟神的關係越來越疏遠，到了一個地步，屬靈視野模糊不清，最後整個信仰也破產。羅得嚮往世界的榮華富貴，雖得到地上的好處，卻失去了神的賜福。當他定居在所多瑪的時候，剛好遇上五王與四王爭戰，所多瑪城被攻破了，羅得和他的財物都一齊被擄去（創 14:1-16）。這是一個很明顯的警戒，表明神要管教羅得，使他知道世界的享樂與財富是靠不住的。

聖經說：“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羅 12:1）

4. 見利忘義而忽略親情

羅得為了眼前的利益，可以把叔叔的恩情拋到九霄雲外。他擁抱金錢，擁抱不了親情。反看亞伯拉罕，他顧念羅得，寧願讓步，情願吃虧，不計較得失（創 13:8-9）。有句話說：“水能載舟，亦能覆舟”。金錢如水，能使人的生活安定，也能使人的生活混亂；能叫親情關係提升，也能叫親情關係滑落。亞伯

拉罕雖擁有極多的金、銀、牲畜，然而他並未受到物質的捆綁，反而前往伯特利和艾的中間，在那兒築壇求告耶和華的名（創 13:1-4）。羅得卻相反，自從財物增多，對叔父的態度就大不如前，叔侄關係也開始走下坡。

二．對信徒的鑒戒

1. 在信仰上要長大成人

羅得本來有很好的起步，跟隨亞伯拉罕離開吾珥偶像之城，信靠獨一真神。可惜他的信仰只停留在起步階段，不能繼續進到完全的地步。有好的開始，沒有好的結果。

聖經說：“看你們學習的工夫，本該作師傅，誰知還得有人將神聖言小學的開端另教導你們。並且成了那必須吃奶，不能吃乾糧的人。凡只能吃奶的，都不熟練仁義的道理，因為他是嬰孩。惟獨長大成人的，才能吃乾糧；他們的心竅習練得通達，就能分辨好歹了。”（來 5:12-14）

2. 不要貪愛世界

羅得為自己種下禍根。他萬萬想不到，他所選擇的肥美之地是個罪大惡極的地方。表面看來羅得拒絕同性戀，但在緊要關頭他卻可以讓自己的女兒給城裏的男人為所欲為，說明他已深受當地文化影響，道德倫理已蕩然無存。羅得的心一步步走向世界，起先他只是羨慕所多瑪附近的肥沃平原，不久漸漸挪移帳棚直到所多瑪，到最後索性在那兒定居，又和所多瑪人結婚親（創 19:12-14）。

父親羅得為自己、為家人爭取世上的好處，給他們最好的享樂，但與此同時就把整個家庭陷在罪的誘惑中，斷送了他們與神之間的關係。看羅得的妻子與兩個女兒的下場就可知道，她們已被所多瑪的罪惡同化。所多瑪蛾摩拉代表今日的世界，裏頭充滿着世俗的引誘，如果我們在其中流連忘返，就會忘記天上更美的家鄉。世界再好，都不是我們久留之地。我們的身分是客旅，我們所走的路是天路。迷戀世界，至終必像羅得一敗塗地，最後兩手空空的離開罪惡之城。

有些基督徒的信仰生活好像羅得，他們走進教堂不過履行宗教的義務，對聖經的教導一知半解，屬靈生命停留在嬰孩的階段，生命沒有長進。正如希伯來書所說，是那必須吃奶不能吃乾糧的人（來 5:12）。最後值得嚴肅思想的一個問題：到底

我們是哪一類信徒？



作者鄭盛光傳道為金燈臺馬來西亞區聯絡人；
西馬福音堂以馬忤斯資源培訓中心執行主任。

查經講章大綱

生命之道

黃彼得

經文：約翰壹書一章 1 至 10 節

引言：

約翰壹書的背景是在希臘多神與亂愛情慾的世代中。有基督生命的信徒，當如何傳遞生命之道，過愛的生活，去影響世代的人類？

一· 基督所傳受的生命（約壹 1:1-3）

1. 這生命是起初原有的，而不是那後來犯罪變質的。
2. 這生命是具體的，可聽，可見，可摸（約壹 1:1）。不是抽象，不是虛幻，不是所謂精神的事。
3. 這生命已顯明出來；可見，可見證。
4. 這生命原與父同在，即與永遠的源頭父神同在；是永遠的生命（約壹 1:2）。
5. 是可傳遞的生命（約壹 1:2）。肉體生命可傳遞，屬靈永恆的生命也可傳遞。
6. 這生命是在基督裏傳遞，有這生命的人可與父神和基督相交。我們靈命的相交如何？

二·生命的道藉交通傳遞（約壹 1:3-4）

1. 從父藉基督傳給我們，從信徒再傳給信徒（約壹 1:3）。作見證的目的是傳遞生命；這是我們當反省的。
2. 生命可用書信交通傳遞，使我們喜樂，就同得生命之樂（約壹 1:4）。

三·神的生命之道是光（約壹 1:5-9）

1. 神是光（約壹 1:5）。生命是光，表明聖潔光明，公義，純潔，這是生命的本質。我們與生命的源頭相交通，即有這光明，聖潔，公義的生活。這生命之光是具體的，可聽可傳的；就是可以接受，可以傳遞，而不是虛構的。
2. 在真理中與神相交，就不在黑暗裏，就是不再過黑暗不能見人的生活（約壹 1:6）。
3. 靠基督寶血得潔淨，在神的光中與神相交（約壹 1:7）。
4. 有真理的表現，就是真實，誠實在神的光中看見自己不達到神的標準，即是看見自己的罪（約壹 1:8）。
5. 在光中與神相交的表現，就看見自己的罪，而勇敢認罪（約壹 1:9）。以神在聖經中的標準來自省，並認罪悔改，立志不再犯罪。神的誠實必免我們的罪。這樣我們可與神無阻擋的相交。
6. 有神的道在心中的證明，知道自己犯過罪。人如說自己無罪，那就是沒有道在心中（約壹 1:6），就是沒有生命之道在心中。神的話如鏡子（雅 1:22-25），可照明我們的本相。

思考問題：

1. 我們是否已接受基督的生命之道？
2. 我們有否傳遞生命之道？
3. 我們如何活在神道的光中？ 

作者黃彼得牧師為東南亞聖道神學院榮譽院長。本文選自《基督教簡明查經講章大綱》，全部大綱共約二千三百篇，已在金燈臺網站 goldenlampstand.org 發布。歡迎瀏覽或下載，費用全免。

福音活頁

春倒福倒應顛倒

中國人喜討口采。但中文同音字多，因而同一字音有時卻為反義。迎接春節新年，人人愛將“春”字倒貼，意思是“春天倒（到）了”。但人們可曾想過這“倒”字的含義？

打開電視，翻開報紙，不乏報道某時某地又發生災難，不是水災就是旱災，不是地震就是海嘯。今天還安然無恙，明晨卻汪洋一片，家園淹沒了。何以如今天災如此巨大又頻繁？氣候劇變，根源於人類對大自然的嚴重破壞。人對自然資源予取予求，對山川森林過度開發，導致氣候異常，災難接踵而至。

以前說“春天到了”，意味着大地披上綠裝，鳥兒在林間爭鳴，多麼美好的畫面。但地球大片土地上早已失去了美麗的春天，滿目瘡痍，還剩幾處有幸能迎接美麗的春天？即使這個春天安然無恙，又還能維持多少好日子？春天是到了，卻也“倒”了。

在春節期間，家家門上貼着倒懸的“福”字，當然也是為了討吉利口采，“福倒（到）了”。中國人講“福”，常指發財；春節期間人人都要互祝“恭喜發財”。因有錢才可以改善生活；若發大財，成為巨富大腕，就有大福氣。但錢財真能換到福氣嗎？其實，真正的福，錢財所佔的比例極小。

耶穌基督告訴我們甚麼是“真福”：

虛心的人有福了！因為天國是他們的。

哀慟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安慰。

溫柔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承受地土。

飢渴慕義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飽足。

憐恤人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蒙憐恤。

清心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見神。

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稱為神的兒子。

為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為天國是他們的。（馬太福音 5:3-10）

基督講的這些福氣，恰恰是世人對於福字錯誤觀念的反面。所有虛心哀慟、溫柔憐恤、渴慕真理、承受逼迫為人類造福，忍受逼迫仍堅持不懈，以傳揚福音拯救靈魂為志業的人，才是真正有福的。

有一部氣候紀錄片《±2°C》，記述氣候變遷、人與自然的關係。我們如果一同努力節能減碳，降低 2°C，這個世界與人類便能存活，春天才是真的到了；如果我們繼續破壞大自然，地球溫度上升 2°C，眼前就將是世界末日。更重要的是，你若相信基督，便能獲得屬天的真福，將人對“福”字的錯誤觀念扭轉為正確的。生與死，如何抉擇？不過就在你的一念之間！

願你向神禱告：“感謝讚美主。基督來到世間，為我帶來了平安與福氣；我願全心接納賜真正平安與福氣的基督為我的救

主。求主引導我，使我也能將這福氣與他人分享。奉主耶穌基督之名祈禱。阿們。”（殷穎）

歡迎活用“福音活頁”：轉貼、轉寄、打印等，以廣傳福音。註明出處和作者即可。

福音活頁

恢復生命的尊貴與榮耀

上帝是人類的創造主，是宇宙的惟一真神。聖經記載，上帝說：“我們要照着我們的形象，按着我們的樣式造人，使他們管理海裏的魚，空中的鳥，地上的牲畜...”（創世記 1:26）

嬰兒一出生，最讓父母感到興奮的，就是這孩子像他們！其實，原初上帝造人的時候，人是像上帝的！他有上帝的形象：有理性，有道德責任感，有思想，有意志，有感情。原來，人類是上帝登峰造極的創造！

不過，在現實中，我們卻難以看見如上帝一樣聖潔公義、慈愛良善的人！不要說像上帝了，有時候，我們會忍不住對那些作惡多端的人大聲喊叫：“你真不像個人！”這是對人類失落了尊貴形象的一聲悲嘆。但痛心吶喊者可能自己也弄不清楚，究竟怎麼樣才算像個人呢？

人類失去了上帝的形象，是從我們的始祖亞當和夏娃就開始了！他們聽從了魔鬼的引誘，違反上帝的命令，吃了上帝不許他們吃的果子，就開了任意犯罪的先河。於是，生生不息，代代相傳，人類犯下種種罪行，雖然形式上與亞當不同，但本質上是完全一樣的，那就是：悖逆上帝，偏行己路。人，就開始不像人了！

人類犯罪虧欠了上帝的榮耀，死亡就成了眾人的結局。聖經說：“這就如罪是從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從罪來的，於是死就臨到眾人，因為眾人都犯了罪。”（羅馬書 5:12）惡與醜，罪與死，把人類一網打盡。

感謝上帝的恩典！祂主動來跟人類修復關係。上帝差遣了自己的獨生愛子耶穌基督來到這個世界上，以無罪之身承受了罪惡的刑罰，像一個罪犯一樣被釘在十字架上。耶穌基督獨自一人受死，擔當了全人類的罪惡；祂流出的寶血，能夠洗淨全人類的罪孽。

聖經說：“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翰福音 3:16）上帝愛世上所有罪人，就好像父親疼愛自己那曾經悖逆的兒子一樣。上帝不願意人類走向滅亡，而是願意所有人都能夠接受耶穌基督的救贖，罪惡被洗淨，過犯得赦免，重新與上帝恢復美好的關係，並得着永遠的生命。

你願意與上帝恢復美好的關係嗎？聖經說：“你若口裏認耶穌為主，心裏信神叫祂從死裏復活，就必得救。”（羅馬書 10:9）如果你願意相信和接受耶穌基督的救贖恩典，可以作以下的禱告：

“親愛的天父上帝，我知道你是宇宙當中惟一的真神，我承認我是一個罪人，我願意接受耶穌基督作我個人的救主，求聖靈幫助我脫離罪惡的生活，與上帝和好，與耶穌同行，與聖靈聯合，過基督徒的新生活。奉耶穌基督的名禱告，阿們！”

恭喜你！信主之後，你的生命將煥發出神聖的光輝，活出生命本來有的尊貴與榮耀，那是上帝加在你身上的榮耀。（杜嘉）



（原刊於《金燈臺》第 155 期）

歡迎活用“福音活頁”：轉貼、轉寄、打印等，以廣傳福音。註明出處和作者即可。